

# 创建工作动态

第 15 期

毕节市创建办

2018 年 9 月 16 日

---

- 张翊皓到七星关区调研城市社区建设工作
- 毕节市召开“文明在行动·满意在贵州”活动推进会
- 工作简讯

## 张翊皓到七星关区调研城市社区建设工作

9月11日，市委副书记张翊皓到七星关区市西街道翠屏、安家井、翠西社区调研城市社区建设工作并召开了座谈会。

张翊皓先后调研了翠屏社区廉租房小区、安家井社区和翠西社区“创文”工作情况。在听取七星关区及市西街道办事处、社区相关负责人汇报工作情况后，对七星关区以社区党建为统领，推进城市社区服务阵地建设和社区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体系建设，城市社区建设工作等作了充分肯定。

**张翊皓强调：**抓好社区建设，要在“大党建”的统领下，强化社区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发挥社区党组织在社区自治中的

引领作用；要强化社区的服务功能，整合社区服务资源，提升办事能力、办事水平和办事效率；要找准文明城市创建活动的抓手和载体，整治社区街巷、院落环境卫生，改善人居环境，加强对社区居民、服务对象的宣传教育，提升社区居民的文明素质；要加强社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更好地服务社区群众；要创新社区社会治理，管控好特殊人群，强化对特殊群体的服务保障，切实维护社区和谐稳定。

**张翊皓要求：**市直包保联系单位要真包实联、共驻共创，形成“事情共商、资源共享、难题共解、文明共创、活动共办”的良性互动机制，努力提升社区建设水平。

市委办、市委组织部、市文明办和七星关区有关负责人参加调研。

## 毕节市召开“文明在行动·满意在贵州” 活动推进会

9月12日，毕节市“文明在行动·满意在贵州”活动推进会在市委宣传部会议室召开。会议通报了全市2018年上半年“文明在行动·满意在毕节”活动开展情况，各县区宣传部长就“文明在行动·满意在贵州”活动开展情况作了交流发言。市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郑荣出席会议并作讲话，对“文明在行动·满意在贵州”活动再次进行安排部署。

**会议指出：**深入推进“文明在行动·满意在贵州”活动，是加快发展全域旅游、打造大旅游的必然要求，是推动绿色发展、建设生态文明的必然要求，是优化发展环境、扩大对外开

放的必然要求,是加强精神文明建设、提升全民文明素质的必然要求,是振奋干部群众精神状态、加快脱贫攻坚同步小康步伐的必然要求。

**会议要求:**开展“文明在行动·满意在贵州”活动, **一要准确把握活动重点。**要打造城乡优美环境,建立良好社会公共秩序;要着力提升公共服务质量,发挥文明单位、窗口行业、先进个人的示范引领作用;要深化“六心”行动,打造优质旅游环境;要持续加大宣传教育,倡导良好社会风尚。**二要准确把握考核方式。**要熟知考核方式,把握分值权重,熟知加减分项,突出工作亮点。**三要准确把握考核结果运用。**省文明委将对各县(区)年度综合考核前10名,各奖励文明创建工作经费10万元;对年度综合考核排名后10名的县(区)将全省通报批评,并向省文明委写出书面报告;对年度考核连续两年综合排名后3名的县(区)进行黄牌警告。市文明委也将根据季度考核结果,对季度考核排名前三位的县(区)且分数在95分以上(含95分)的,予以全市通报表扬;排名后两位的县(区)且分数在90分以下(不含90分)的,由市文明委领导对分管领导进行约谈。

**会议强调:**当前我市“文明在行动·满意在贵州”活动,还存在工作重点把握不够,常态化管理不够,群众满意度不高等问题,各级各有关部门要提高认识,切实有效开展好此项活动。

**一要强化市直部门的指导作用。**“文明在行动·满意在贵州”活动工作是一项系统工程,离不开各职能部门的齐抓共管。

各有关市直部门是牵头部门、指导单位，要做好任务分解，明确相关部门责任，并充分发挥指导、协调、督查、考核等作用。

**二要强化县（区）的落实力。**县（区）是“文明在行动·满意在贵州”活动的落实者、工作的执行者。**一**是要强化日常排查整治，争取在视频监控考核上拿高分。**二**是要强化市政公共服务设施建设，争取在实地综合检查考核和亮点工作上拿高分。**三**是要强化宣传引导工作，提升群众素质。“文明在行动·满意在贵州”工作是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抓手，开展“文明在行动·满意在贵州”不仅整治了脏乱差现象，还治理了人们的不良习气，规范了人的言行举止，促进了广大群众养成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各县（区）要在环境整治、“讲文明树新风”等公益广告方面加大宣传力度，让广大群众意识到环境整治的重要性。各级各部门要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利用电子显示屏、宣传栏等宣传载体，不断强化环境整治宣传工作力度。各级新闻媒体及各类新媒体要办好曝光栏目、曝光台，既要宣传好的典型，做到示范引领，又要曝光反面典型，弘扬真善美，贬斥假丑恶，切实提高城乡文明程度和群众素质。

**三要强化督导问责力度。**各县（区）整治创建办要结合工作实际，切实发挥好对“文明在行动·满意在贵州”活动工作的检查、指导、协调、督促作用，要加强日常动态跟踪管理，对存在的问题要及时发现、及时督办，确保更好地推动工作深入开展；要把“文明在行动·满意在贵州”活动工作的目标任务纳入对各职能部门、乡（镇、街道）主要领导和领导班子“双考双评双挂钩”动态跟踪考核管理。市创建办要加大对各县

(区)、市直各单位开展“文明在行动·满意在贵州”活动工作情况的督查督办力度，对在检查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督办、复查，对工作力度不大、落实不力、效果不好的，要进行通报、督办、曝光，对经复查问题仍然比较突出、整改落实不力的，要会同市委组织部对相关责任人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和程序进行问责处理。

**会议强调：**我市“文明在行动·满意在贵州”活动工作任务重而道远，全市上下要想尽一切好的办法、调动一切积极因素，进一步统筹协调，形成合力，齐抓共管，全面推动我市开展“文明在行动·满意在贵州”活动工作出成果、见成效、上台阶，切实为提升群众素质、打造宜居宜游旅游环境和展示试验区对外良好形象而努力，为毕节决战贫困、提速赶超、同步小康而努力！

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市委讲师团团长、市文明办主任李丽主持会议，市“五城同创”办相关负责人和市文明委主要成员单位分管负责人及各县（区）文明委、整治创建办负责人参加会议。

## 工作简讯

★为进一步增强市民“文明从我做起”的意识，自9月以来，毕节市公安局联合市内各家媒体集中开展不文明行为曝光整治活动3次，共处罚不文明交通行为30余起。

★毕节市自今年8月开展不文明行为曝光活动以来，市级各家媒体曝光不文明行为稿件累计195余条，内容涉及车辆违

停、行人闯红灯（横穿马路）、脏乱差、占道经营等，其中，涉及车辆、行人 126 条，脏乱差等行为 69 条。截至目前，相关部门已处罚违停车辆 63 辆，其中私车 57 辆，公车 6 辆。

★在中秋、国庆节来临之际，为了切实做好节假日期间文化市场安全生产工作，为全市人民营造良好的文化市场氛围，切实保障文化市场的平安稳定，净化网络市场环境，毕节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积极部署“两节”期间文化市场安全生产大检查专项行动。

★近日，由团七星关区委、区委宣传部、区文体广电旅游局、区城市综合执法大队联合举办的“经典润泽生命·好书伴我同行”全民读书活动正式启动。此次活动为期 15 天，免费为市民提供近 5000 种图书，以文学类、科普类、养生类和中小学课外阅读与写作为主，并主要针对老年人选取了一系列老年人喜闻乐见的经典文学作品。

★近日，毕节市科技局联合七星关区科技办公室对洪山社区 6 个院落进行走访排查，实地查看院落目前存在的问题，并要求相关院落对走访中发现的电线乱搭、文明城市宣传标语不够丰富、部分墙面不够干净、环境卫生比较差等存在问题进行整改落实。

★近日，金海湖新区梨树镇组织开展以“爱国卫生”为主题的专项行动，重点整治区域为碧阳大道全路段，整治项目为车辆乱停乱放、商铺支棚搭角、门前乱堆乱放、脏乱差环境整

治等。据悉，此次整治行动不仅对环境卫生进行整治，还开展了入户宣传讲解，对临街商户进行文明城市创建及良好的卫生习惯等知识进行宣传讲解。

★近日，金沙县城东、城中两个派出所联合金沙县城市管理局对所辖区域进行噪音污染治理大排查工作，对存在噪音污染的14家单位进行了当场训诫和批评，对沿街商铺露天经营、建筑工地中午及夜间施工、广场舞等噪音扰民的行为，要求加强管理，责令其合理安排时间，不能影响居民正常休息。

---

报：建琨书记、集智市长、晓农主席，市“五城同创”各指挥部指挥长、市相关领导

发：各县（自治县、区），市“五城同创”成员单位

---

毕节市创建办

2018年9月16日印发

---

审核：杨春明

编辑：陈燕南 王龙 陈鑫